|  |
| --- |
| “我为江西山茶油·赣南茶油代言”短视频创作大赛参赛报名表  2022年 月 日 |
| 作者姓名 | 　 | 性 别 | 　 | 联系电话 | 　 |
| 联系地址 | 　 | 电子邮箱 | 　 |
| 作品时长 | 30s以内【 】 30s-1min 【 】 1min-3min 【 】（勾选）  |
| 作品名称 | 　 | 拍摄地点 | 　 |
| 拍摄设备 | 　 | 拍摄参数 | 　 |
| 作品简介 |  |
|  |
| 作者签名： |
|

备注：

1．参赛者请认真阅读《“我为江西山茶油·赣南茶油代言”短视频创作大赛》注意事项（附后）；

2．参赛者在参赛报名表上签字代表参赛者已了解并同意《“我为江西山茶油·赣南茶油代言”短视频创作大赛》注意事项。

**注意事项：**

1. 投稿作品必须保留短视频拍摄信息，上传作品为MP4/AVI格式，视频分辨率不低于1080P，拍摄手法不限，支持横、竖屏格式；视频作品需配有字幕，字幕为简体中文；要求视频画面清晰，不带水印或标识；

2． 每名作者不限投稿数量，上传作品须未在其他比赛中有获奖项；

**3． 参赛者须拥有短视频的著作权，并获得短视频中所包含人物肖像权的使用许可以及其它法律规定的许可，同时须保证上传的短视频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商标权、商号权等法律保护的各种权利和利益；**

4． 任何人发现本次大赛参赛短视频有侵权嫌疑，请及时与大赛组委会联系。主办方任何时候一经接到包括有关肖像权、著作权等相关投诉的，或者发现投稿作品中存在或可能存在侵权时，将立即删除相关视频并把相关投诉转送至视频作者，由视频作者自行解决相关投诉并自行承担费用；

5． 因参赛视频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等情形使主办方遭受损失的，主办方有权要求视频作者承担损害赔偿的责任；

6．参赛者填报信息和提交参赛作品之行为，应视为该参赛者充分理解本赛制之内容，并承诺接受本赛制约束；

7．与本次短视频创作大赛无关的信息（如商业信息、其他厂家logo、个人网页链接等）不得出现在作品中，否则视为无效作品；

8．参赛作品须为本人独立完成的原创作品且须未在其他比赛中有获奖项，不得抄袭、拷贝、仿冒，评审后如被检举参赛作品不符合本赛制要求的，经主办方查证属实者，取消获奖资格，取消之奖项不再替补。如已领取奖项者，主办方有权追回原奖项；

**9．参赛作品的著作权人同意将其作品除署名权以外发表权、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复制权、发行权、展览权等所有著作权无偿让与大赛的主办方无限期使用；**

10．大赛征集作品中，如均不能达到某类奖项评审标准，大赛组委会有权保持此项奖项空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办法》，获奖者需要本人去税务部门开具发票，凭发票及其个人身份证件领取本次大赛奖金；**

11.所有参赛者上传的视频图像和文字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违背公共秩序和善良风俗以及道德标准之内容，不得上传具有色情、暴力等不健康内容的图像和文字，一经发现，主办方将不予上传并有权提交相关部门处理；

12．主办方对此次短视频创作大赛参赛者提交的个人信息将仅在处理获奖作品使用相关事宜的必要范围内使用；

**13．参赛者同意主办方在中国大陆境内与本赛事的相关活动中公布和免费使用参赛作品、作者姓名和其他必要信息，并同意主办方在公布和使用参赛作品前对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剪辑，本次大赛的相关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大赛宣传活动、获奖公告、作品集、作品展、大赛广告、大赛相关促销礼品、网络传播、公司宣传等等各种商业活动；**

14.对参赛作品的征集和评选，首届江西油茶文化节组委会有最终解释权。